

# 近代中国船政

## 大事编年与资料选编

第十九册

刘传标 编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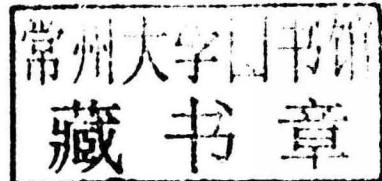
九州出版社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近代中国船政

## 大事编年与资料选编

### 第十九册

刘传标 编纂



625

六月初九日。山東巡撫任道鎔文稱。竊照本部院於光緒八年四月初一日。在登州行次。專

弁具

奏分撥山東奉委輪船。查照閩省定章。核明用項。分款開單一摺。業已抄稿咨呈在案。茲於本月十九日在昌樂縣行次。差弁賈回原摺。內

開。軍機大臣奉

旨。該衙門知道。片一件。單二件併發。欽此。相應恭錄。咨呈。為此。咨呈貴衙門。謹請欽遵查照施行。

626

六月十七日。福州將軍穆圖善文。詳見上煤減稅。

627

六月十七日。福州將軍穆圖善文。詳見主煤減稅。

六月二十五日。行福州將軍穆圖善文。

閩浙總督何璟文。

福建巡撫岑毓英文。

船政大臣黎兆棠文。

給總稅務司赫德劄文。

均詳見  
煤減稅

629 八月十六日。船政大臣黎兆棠文稱。竊照本大

臣於光緒八年八月初二日。專弁具

奏感激

天恩。力疾銷假。以重要工一摺。相應鈔錄摺稿咨呈。  
為此。咨呈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謹請察照施  
行。

照錄摺稿。

奏為微臣感激

天恩。力疾銷假。以重要工。仰祈

聖鑒事。竊臣前因假期屆滿。舊病未痊。陳  
請開缺回籍調理。嗣承准軍機大臣  
字寄奉。

上諭。船政閩繫緊要。釐兆棠向來辦事尚  
屬認真。著賞假兩個月調理。仍將船政  
事宜妥為經理。毋庸開缺等因。欽此。荷  
溫綸之獎勵。復

恩卹以逾恒。跪誦涕零。莫名感悚。伏念臣  
一介庸愚。忝膺重任。夙夜兢惕。未効

涓埃。前因舊病難痊。一再陳請。實為  
船工緊要。恐滋貽悞。起見乃蒙

聖慈優渥。寬予假期。非分濫叨。捐糜莫報。

無如臣病實深。數月以來。多方診治。

仍無增損。不寐亦復如常。所賴胃氣

未至甚虧。飲食尚能強進。當此嚴造

新式快船。外洋購辦各料。將次到齊。

工程緊急。雖假期之未滿。敢藉病以  
圖安。祇得先於八月初二日力疾銷

假。熙常任事。嗣後但有一日可支之。

精力。即勉竭一日之烟忱。冀以仰答  
高厚生成於萬一。所有微臣感激下忱。及  
力疾銷假緣由。謹繕摺具陳。伏乞

皇太后

皇上聖鑒。謹

奏。

630 九月十二日。粵海關監督崇光呈。詳見粵海關稅務。

十月初三日。船政大臣黎兆棠文稱。竊照福建

船政後學堂管輪洋教習。先因原募之穆勒  
登限滿回國。經函囑洋監督目意格由英國  
另延來閩教授。當准日意格募到管輪教習  
理格一員。於光緒六年八月二十七日。挈帶  
眷口抵工。按照向章訂立合同。約定三年為  
限。應扣至九年八月二十七日限滿。緣察看  
該洋教習教授年餘。未甚得力。遂將舊班管  
輪各學生分派上船練習。於七年十月間遣

令理格回國。所餘新班管輪學生。即派老班學生充為教習。暫時課授。但輪船機器。最關緊要。根抵全在學堂講究。現新派練習管輪學生頗衆。仍湏由英國海部聘請洋教習一員教導。俾期得力。定以三年為限。薪水一切照章辦理。茲謹將從前募過洋教習訂定合同底稿。抄錄咨呈。為此。咨呈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謹請察照。俯賜照會。英國海部還募品學兼優才技出色管輪洋教習一員。訂明合

約。魁期來閩。以期培材應用。聘定員名。請先由電報復閩知照。以便預備。

熙錄合約底稿。

管輪學堂教習某人現奉

船政衙門准募在工。應換立合約。各

款列後。

計開。

一。某人係慕在福州船政為管輪學堂教習。該教習應盡心教導在堂

生徒並各管車。無論在船在岸。均應教以管輪理法。兼教手藝。以外凡屬管輪本分應曉之事。亦無論在船在岸。衙門或派其兼辦。某人即應遵照。不得請加月薪。

二。某人係於光緒某年某月某日到工。截至某年某月某日止。以幾年為限。限內倘逢難料之事。須行停工。致中國大憲應撤其回國。則

給予四個月貼薪並回費。若係某人教導不力。或辦理不善。或擅打中國生徒人等被撤者。則只給回費。不給兩月貼薪。

三。某人在工立限幾年。限內應盡心認真教導各生徒。凡事宜勤慎守分。除應授課程並衙門諭辦各事外。不得干預別項事宜。及不行告明於船政之外。暗攬他事。

四。某人應受 船政大臣節制。並應  
聽稽查學堂委員之諭。以外不准  
私自越躡干謁 中國官長。

五。某人薪銀。月給洋平二百兩。自抵  
工之日起。按西曆月分支領。其由  
外國起行之日。即另發一個月薪  
銀。貼為安家行裝之用。

六。船政衙門應給予某人住屋。有病  
時給予醫生。在辦公所公費項下